

合作备忘录

编号：【 】

甲方（买方）：████████████████████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法定代表人：██████

乙方（服务方）：上海凯锐拉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10113MAEP26Y33J

法定代表人：朱羿芸

鉴于：

1、████████████████████（以下简称“████████████████████”）系一家依据【开曼群岛】地区法律合法设立并有效存续的公司，现合法持有████████████████████有限公司（以下简称“████████████████████”）100%的股权。

2、████████████████████

3、甲方有意向收购【████████████████████】持有的████████████████████股权及████████████████████股权（████████████████████“目标公司”，收购的股权统称“标的股权”）。

4、乙方作为本次收购交易的服务方，为甲方与标的股权卖方提供了交易机会及居间服务。

甲乙双方经友好协商，就本次收购标的股权的初步意向及排他性约束事宜，达成如下备忘录，以资共同信守。

第一条 收购意向与标的股权价格

1.1 甲方确认其具有购买标的股权的意向，████████████████████

1.2 本次卖方提出标的股权的销售总价格为人民币 15 亿元（大写：人民币壹拾伍亿元整）。

第二条 目标公司现状与经营预期

2.1 甲方已知悉，████████████████████

2.2 本次收购完成后，甲方将主导变更████████████████████经营模式，由原代工模式转变为████████████████████。根据甲乙双方初步测算，自行接单后订单毛利预估为 30%-40%，净利润率预估约为 10%。

2.3 特别说明：上述第 2.2 条所述的毛利及净利润数据仅为双方基于现有公开信息及行业经验所作的初步预估，不构成乙方对目标公司未来盈利能力的任何承诺或保证，亦不构成乙方对甲方作出的任何承诺。甲方确认将在后续对目标公司进行的尽职调查中对该等数据进行独立核实与判断，具体交易条件及估值将以甲方完成尽职调查后的结果及与卖方签署的正式买卖合同为准。

第三条 无法律约束力声明

3.1 甲方与乙方在此明确确认并同意：本备忘录不具有法律约束力，仅为记录甲方与乙方在现阶段就本次收购事宜达成的初步意向及合作框架。

3.2 除备忘录书第四条“排他性条款与违约责任”外，本备忘录其他任何条款（包括但不限于价格条款、收购范围条款、经营预期条款等）均不构成任何具有法律约束力的要约、承诺或合同。甲方与乙方均无权依据本备忘录（第四条除外）要求对方必须签署正式股权转让合同或完成本次收购交易。

3.3 本次收购的具体权利义务、交易对价、交割条件、陈述保证及赔偿条款等，将由甲方或甲方指定主体与标的股权卖方另行协商并签署正式的《股权转让协议》及其他相关交易文件予以最终确定和约束。

第四条 排他性条款与违约责任

4.1 排他性义务：自本备忘录签署之日起至【2026】年【12】月【31】日止（以下简称“排他期”），未经乙方事先书面同意，甲方不得直接或间接地与标的股权卖方就本备忘录项下的标的股权进行接触、谈判或达成任何正式/非正式的协议，XXXXXXXXXX或其相关方主动接触甲方的除外。甲方不得通过任何方式（包括但不限于通过第三方介绍、自行联系等方式）绕过乙方与卖方达成交易。

4.2 违约责任：尽管本备忘录其他条款无法律约束力，但甲方与乙方一致确认，本备忘录第四条具有完全的法律约束力。若甲方违反上述第 4.1 条约定，在排他期内或在排他期届满后【6 个月】内，未经乙方同意而直接或间接与卖方就本备忘录项下全部或部分标的股权达成交易（以签署正式交易协议为准），则甲方构成违约，应一次性向乙方支付违约金人民币【10,000,000】元，作为对乙方商业机会及居间服务损失的补偿。

第五条 保密义务

甲方与乙方应对本备忘录的内容及在洽谈过程中知悉的对方商业秘密、财务数据及敏感信息承担保密义务。未经信息提供方书面同意，不得向任何第三方披露，但法律法规或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除外。

第六条 法律适用与争议解决

6.1 本备忘录的订立、解释、履行及争议解决均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大陆地区法律。

6.2 因备忘录（特别是第四条）引起的或与本备忘录有关的任何争议，甲方与乙方应首先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任何一方均有权将争议提交上海国际经济贸易仲裁

委员会 (SHIAC), 按照申请仲裁时该会现行有效的仲裁规则进行仲裁。仲裁裁决是终局裁决, 对甲方与乙方均有约束力。

第七条 其他

7.1 本备忘录一式两份, 甲方与乙方各执一份, 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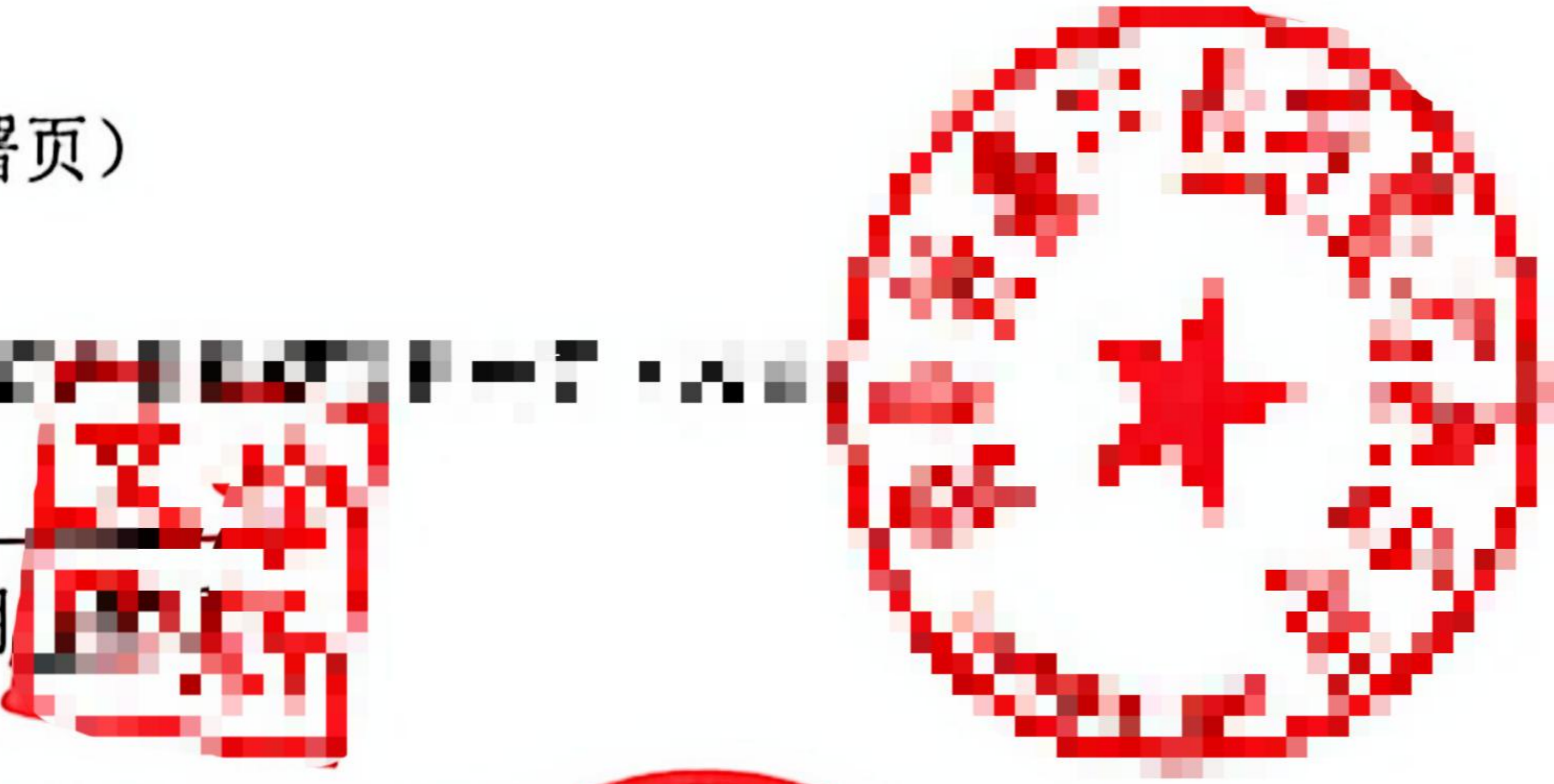
7.2 本备忘录自甲方与乙方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公章之日起生效。

(以下无正文, 为签署页)

甲方 (买方): [Redacted]

授权代表签字: _____

日期: 2026 年 4 月 _____



乙方 (服务方): 上海凯锐拉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盖章)

授权代表签字: 朱翠云

日期: 2026 年 4 月 27 日

